

阿尔山市财政局文件

ᠠᠷᠠᠯᠤᠰᠢ ᠶᠢᠨ ᠦ᠋ᠬᠡᠰᠡᠨᠢᠨᠠᠭᠤᠨ ᠦ᠋ᠨᠠᠨᠠᠭᠤᠨᠠᠨᠠᠭᠤᠨ

阿财农〔2024〕41号

阿尔山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4年盟本级 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预算的通知

阿尔山乡村振兴局：

为提高预算完整性，加快支出进度，根据《关于下达2024年盟本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》（兴财农〔2024〕115号），现下达你单位2024年盟本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万元，支出列“21305”相应科目。12月底前除质保金外全部支出。

请你单位认真贯彻落实，《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》（财农〔2021〕19号）、《内蒙古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》（内财农规〔2022〕4号）等要求，加强项目谋划等前期工作，突出衔接资金支持重点，优先支持联农带农富农产业发展，健全完善利益联结机制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，增强脱贫地区和

脱贫群众内生发展动力。

附件：阿尔山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4 年盟本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资金分配表



阿尔山市财政局

2024年11月22日印

附件

阿尔山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4 年盟本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资金分配表

单位	衔接资金项目配套 资金	备注
阿尔山农牧水利和 科技局	47.247 万元	